

雷州市自然资源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年度：2024 年度

评价单位（公章）：雷州市自然资源局

填报日期：2025 年 7 月 24 日



根据雷州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5 年雷州市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雷财绩〔2025〕3 号）要求，我单位及时布置自评，成立自评工作小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填写自评表格并综合分析，形成本评价报告。现将 2024 年度雷州市自然资源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机构设置、部门职能情况。

根据上述部门职责，雷州市自然资源局内设 8 股室，分别为：办公室、人事股、地籍耕保股、管制利用股、执法调处股、规划建设股、海洋矿产股、行政审批股。本单位年末独立核算机构数 1 个，事业在职人员 82 人（其中二类 10 人），机关在职人员 65 人（其中在职公务员 48 人、在职工人 5 人、离岗退养公务员 5 人、离岗退养工人 7 人），事业退休人员 82 人，机关退休人员 108 人，年末遗属人员 10 人。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聚焦规划引领，科学擘画蓝图规划。一是 2024 年，我局组织召开专委会 13 次，规委会 6 次，为我市各类建设项目的推进提供有效指导。二是积极开展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编制工作。

一方面重新修编《雷州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另一方面组织编制《雷州市方城十字街、曲街、二桥街省级历史文化街区保护规划》，目前项目成果已通过规委会审议，已上报省住建厅。三是截至目前，我市已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234 份，办理规划验线复核结果告知书 115 份，办理建设工程规划条件的核实意见 248 份，办理规划设计条件通知书 349 份，已进行设计方案审查 12 宗，筑牢了工程项目的规划保障。同时，我局下属单位城乡规划服务中心完成湛江雷州通用航空基地项目用地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雷州市白水沟水库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05-02-09 等地块)局部调整、雷州市龙门镇原龙门食品站地块单元规划等控制性详细规划 55 个，雷州市调风镇卜昌小学教学综合楼规划建筑设计方案、湛江雷州供电局南兴供电所技术业务用房规划建筑设计方案等 6 个，雷州市英利镇现代农业产业园兴农大道与科研路交叉处西南侧地块、雷州市第一中学新校区东北侧地块等用地规划 22 个。

2. 强力推进项目，大力破除用地瓶颈。2024 年，我市拆旧复垦验收项目 17 个面积 358.1377 亩，已挂网交易 10 个项目 400.428 亩，成交总价款 2.002 亿元，市财政收入 800.856 万元。2024 年度城市更新领域（三旧改造项目）投资目标 3800 万元，截止目前已完成投资 10150 万元。

3. 科学合理用地，全面保障发展用地。2024 年，我局提前介入，聚焦经济发展，做好土地要素保障。一是共完成征地面积约

603 亩，为环北部湾广东水资源配置工程、雷州通用机场等重点项目落实提供用地保障。二是办理建设项目用地预审和选址 2 宗，涉及土地总面积 9.8704 公顷；办理临时用地审批与初审工作 9 宗，面积 83.5244 公顷，为重点项目工程落实提供用地保障。三是完成用地报批 19 个批次，总面积 1839.0570 亩。其中，组卷报批成功 11 个批次，批准总面积 1457.271 亩；剩余 8 个批次合计 381.786 亩已通过湛江市会审会议，待走完程序即可拿到批文。共完成“一户一宅”用地组卷报批 28 个批次，面积 300.1575 亩。四是完成本年度挂牌出让土地 7 宗，面积 156.33 亩，土地价款共计 2790 万；划拨土地 39 宗，面积 1082.57 亩，土地价款共计 10543 万元。五是今年湛江下达我市处置 2009 年—2019 年批而未供土地处置任务面积为 5.0311 公顷，我市处置 2009 年—2019 年批而未供土地面积 5.6059 公顷，完成率达到 111.42%。六是我局积极开展用地地块全面巡查，合计完成 302 宗巡查，相关地块全部巡查完毕，巡查率 100%，已全部上传省厅系统。

4. 加快摸清底细，配合完成 2024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编制。一方面结合我市土地利用总体计划和土地利用年度计划、产业发展规划的相关要求以及土地市场发展状况，我局在充分征求各相关部门意见及对全市目前可利用土地存量及增量用地情况进行细致梳理的基础上，与市土地储备中心一同研究雷州市供应计划，科学编制实施住宅、工业用地供应计划，确保住宅用地、工业用地供应量，配合编制完成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呈报市政

府审批，另一方面，推进完成雷州市城镇国有建设用地基准地价和公共服务项目基准地价编制工作。我市原《雷州市城镇国有建设用地基准地价和公共服务项目基准地价》（雷自然资（公告）【2019】6号）文件使用年限已满3年，为进一步严格规范我市基准地价管理，更好地服务于土地市场建设和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我局积极配合作业单位向相关业务部门咨询函、收集资料等，顺利完成工作并取得成果，目前公布实施。同时，我局积极配合相关单位收集资料等，完我市园、林、草地分等定级工作，取得初步成效；园、林、草地基准地价项目编制工作成果已保证按时按质完成任务。

5. 坚持保护耕地，提升土地集约水平。一是持续推进垦造水田工作。雷州市实施2022年度垦造水田项目共2个，建设规模约2510.02亩，计划新增水田面积2086.606亩。截至目前，客路镇本立村与唐家镇毛坡村项目已通过县级验收和市级验收，目前质量等别评定已报省级审核中，待审核通过后市级出具验收意见函后尽快备案形成水田指标。客路镇湖仔村项目由于群众反对意见取消项目立项，不予开工建设。下一步待省级审核通过后，由市级出具验收意见函后尽快备案形成水田指标，加快补充我市水田指标库。二是聚焦增收目标进行指标交易。2024年通过指标交易平台成功出售给惠州市惠城区146亩水田指标，总收入4380万；成功出售给霞山区水田指标144.1140亩，收入4323.4200万元；耕地指标213.843亩，收入2138.43万元，总收入共计10841.85

万元。三是大力推进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围绕整合利用零散资源，全面盘活土地资源的目标，我市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工作分为东西北中四个片区开展。中部片区（龙门镇）全域土地综合整治的实施方案已编制完成并通过湛江市自然资源局和湛江市政府审批，已上报省厅审核备案。北部片区（沈塘、附城、白沙、客路）和西部片区（杨家、唐家、纪家、企水、北和、乌石、覃斗）已完成方案的编制，已召开专家会评审并在网上公示，同步征求相关单位和村民意见，近期报市政府审批。东部片区（调风、东里、雷高、南兴、松竹、英利、雷城街道）正在开展方案编制工作。

四是全面铺开“田长制”。我市田长制系统已上线运行，划分网格数量 1561 个，设立田长总数 2005（县级田长 4 名、镇级田长 72 名、村级田长 464 名、网格级田长 1465 名）。印发《关于全面推行田长制的实施方案》，要求各镇街严格按照政策要求完成巡田任务，网格员每周开展耕地全面巡查至少 1 次，村级田长每月开展耕地全面巡查至少 1 次。截止目前，发现问题线索 3 条，已整改完成 2 条。

五是抓好 2024 年度全国国土变更调查工作。为保证 2024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工作按时保质保量完成，我局采取积极措施，组织业务骨干加快审核，年度全国国土变更调查图斑总量（下发图斑+自主举证图斑）约 26952 个，目前正在审核上报。在雷州市范围内开展 2024 年度自然资源常态化监测工作。

六是抓好 2024 年度自然资源常态化监测工作。我市 2024 年度自然资源常态化监测图斑总量（下发图斑+自主举证图斑）约 13700 个，目前已完成

12178 个，剩余 1522 个处于外业调查阶段，正在加快进行图斑审核上报。

6. 深化生态修复，助力生态文明建设。一方面上级下发我市 2024 年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任务 54 个图斑面积共 74.0031 公顷，其中工程治理图斑 13 个，面积 19.5795 公顷；自然恢复图斑 28 个，面积 39.0396 公顷；转型利用图斑 13 个，面积 15.3804 公顷。目前，自然恢复 18 个图斑，已通过专家验收，并上报上级确认，面积 24.3789 公顷；转型利用 13 个图斑，已上报上级确认，面积 15.3804 公顷。另一方面抓好 2024 年海岸线保护专项行动发现问题整改工作。为解决我市存在违法违规新建（扩建）养殖塘占用岸线问题。我局抓紧组织有关单位对省专项行动小组核查发现问题进行综合分析，制定整改措施，迅速部署开展整改工作，落实我市海岸线整治修复任务。根据省厅下发的线索清单，我市有 5 宗破坏自然岸线图斑，已整改 1 个图斑，剩余 4 宗图斑正在全力推进，不断加强海洋生态文明建设。

7. 强化有序开发，不断优化海洋矿产管理。一是抓好海岸线占补指标交易工作。在省厅和市局的指导下，成功挂牌出让调风镇坎园村、卜昌村周边海域 22.8 米海岸线占补指标，成交价款共计 456 万元，目前已缴纳 242 万元，创广东省海岸线占补指标交易指首例。按省厅指导意见，我局现通过省交易系统挂牌出让 45 米海岸线占补指标，2024 年 11 月 26 日签订合同成交价款共计 900 万元，预计 2025 年 1 月前支付海岸线占补价款；拟出售的 6.9 米

海岸线占补指标，交易价款共计 138 万元，分两家用海单位签订合同，其中一家用海单位为互太（番禺）纺织印染有限公司海岸线占补指标（6.9 米）中的 5.6 米已签订合同，预计 2025 年 1 月支付海岸线占补指标价款 112 万元，另一家用海为广东湾区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海岸线占补指标（6.9 米）中的 1.3 米和海岸线占补指标（22.8 米）剩余的 10.7 米正走程序签订合同，预计 2025 年 1 月支付海岸线占补指标价款 240 万元（其中 45 米和 6.9 米海岸线占补指标均包含在省厅批复的 1552.6 米范围内），逐步实现“点绿成金”，为全面建设海洋强市、打造海上新雷州夯实蔚蓝色底色。

二是深耕现代化海洋牧场。一方面积极支持深远海养殖和海洋牧场用海，扩展深水远岸宜渔海域，加快重力式网箱、桁架类网箱等深远海养殖渔场建造应用，实现海水养殖从近海向深远海转移，构建向海经济的现代化产业体系。2024 年下水的国内首个智能升降海洋牧场平台“湛农 1 号”，以现代海洋牧场和深远海养殖为突破口，创新多产业融合发展模式，可提供 6.2 万立方米包围水体。不仅实现了分区升降，并创新应用了抗台风、耐腐蚀的新技术，使得该平台具备 14 级抗风浪的生存能力。与常规重力式网箱相比，抗风浪能力提升了 100%以上，着力打造融绿色海产、旅游服务功能为一体的国家级海洋牧场示范区，让“海洋牧场+休闲渔业、海洋牧场+深水网箱”模式成为可能，实现一、二、三产业的深度融合。正在高位推进的包金沙 1 号海域现代化海洋牧场项目，以现代海洋牧场和深远海养殖为突破口，用海面积

672.6345 公顷，拟构建筏式养殖延绳筏 2030 条，筏式养殖栅架筏 208 台，重力式深水网箱 16 个，桁架类深水网箱 2 个。另一方面大力支持探索多层次综合养殖，充分利用海水立体空间，促进水产养殖提档升级，推动海域管理模式从“平面”向“立体”、从“二维”向“三维”的转变。总投资 1.109712 亿元的湛江市企水 1 号海域现代化海洋牧场建设项目即将启动，探索适用于立体用海模式，累计可盘活发展空间 270 公顷。在符合相关技术规范且不影响养殖功能的前提下，通过立体分层设权，深入推进立体养殖，优化养殖空间布局，拓展海域资源利用的广度和深度，满足同一海域空间不同空间层用海需求，缓解用海矛盾，对于促进渔业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加强海洋生态文明建设具有重要意义。三是规范海域“两证”办理。省委巡视指出我市发放涉及用海的水域滩涂养殖证中有 32 宗未办理海域使用权证。经核查，1 宗已办理海域使用权证，31 宗未办理海域使用权证。其中，18 宗位于生态红线区内或不符合海洋功能区划，不符合办理海域使用权证条件；13 宗符合办理海域使用权证中，6 宗养殖证已过期，引导养殖业主办理注销手续，7 宗已受理用海申请：其中，3 宗市政府已审批，正在办理配号手续和海域使用权证；4 宗养殖用海选址湛江海事局认为对进出流沙港的军事船舶和其他船舶航行安全造成较大影响，同时也对养殖作业安全造成较大影响，不同意用海选址。2024 年，雷州市已批复养殖用海项目 3 宗，用海总面积 95.5828 公顷，全年共收缴海域使用金 9.29089 万元。四是严格落实安全

生产要求。一方面加强矿山企业安全生产管理工作。我局时刻紧绷安全生产这根弦，常态化抓好安全工作，注重在日常抓紧抓好安全工作，在节假日、暴雨台风天进一步加大巡查力度，对存在安全隐患的矿山，及时提出整改意见，并跟踪整改到位，实现我市今年矿山无安全事故，为我市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营造了良好安全环境。同时经过多次勘察和隐患风险点排除后，目前已完成我市企水卜袍岭地质灾害点工程治理项目，配合协助企水镇政府做好企水博袍岭风险点治理，积极向上级申请治理资金。并且多次开展地质灾害隐患全覆盖、零遗漏、拉网式排查，特别是我局工作组在台风登陆前夕联合企水镇政府人员对该风险进行全面进行排查，对有关的风险点的排水沟是否出现堵塞等情况进行检查，发现堵塞要求镇政府工作人员第一时间进行清理，提前告知风险点的受灾威胁点群众，提前做好转移群众的思想工作，确保做到早动员、早部署、早落实，企水镇博袍岭地灾防台风期间确保了人员零伤亡，无财产损失。经统计，今年以来累计出动地质灾害巡排查 126 人次，未发现新增地质灾害隐患点，未发生灾情险情。另一方面，认真开展防灾减灾宣传活动。我局联合技术支撑单位广东省地质局第四地质大队、企水镇政府深入到农村、社区、学校、家庭、企业开展汛前地质灾害防治“五进”宣传活动，向群众、师生们、企业职工发放地质灾害防治有关法规和地质灾害防治知识手册约 200 份、挂图约 50 幅等宣传资料，详细介绍如何识别地质灾害前兆、自然灾害等各类应急处置防范知识，进一步强化了

群众防灾避险意识，提高了全社会应对地质灾害能力，实现自觉防灾、全民减灾。五是优化矿产资源开发监管。我局切实做好我市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工作，2023 年度应公示的采矿权 3 个，实际公示 3 个，公示率达到 100%。一方面协助进行矿产资源专项收入征收。积极向税务部门提供矿产资源专项收入费源信息，并协助税务部门完成征收工作，2024 年协助征收采矿权占用（使用）费 0.5 万元，采矿权出让收益（价款）滞纳金 297.6 万元，探矿权出让收益（价款）1054 万元，为我市财政增加了收入。另一方面抓好矿产资源审计反馈问题整改。按照《湛江市自然资源局关于开展矿产资源管理情况交叉检查的通知》（湛自然资（地矿）〔2024〕号）的工作安排，配合局完成了麻章区自然资源局对我局 2014 年以来的采矿权出让、登记程序的合规性，以及后期监管职责的执行和持证矿山开采等情况的检查。同时，配合我局对吴川市自然资源局自 2014 年以来的采矿权出让、登记程序的合规性，以及后期监管职责的执行和持证矿山开采等情况的检查，并完成了检查后的汇报工作。

8. 全力保驾护航，不断强化测绘基础保障。我局坚持抓好土地纠纷、用地报批等地图测绘基础业务的发展，注重提升测绘技术规范，不断巩固测绘生产成功。2024 年，我局下属单位不动产调查规划测绘队累计野外出勤 160 多天，完成农村集体土地发证测绘工作 600 多宗、面积约 6000 亩，完成房地一体农村不动产宅基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审批 2150 宗，完成土地违法用地测

量 70 余宗，配合完成市区、各乡镇土地纠纷测绘 40 宗，完成市纪委、市检察院、市法院、市公安局及各乡镇委托测量 70 余宗；我局下属单位城乡规划服务中心测绘队为私人住宅项目完成宗地测量、规划定桩、验线、竣工测绘等业务 135 项，为市教育局项目完成 2 个幼儿园及 3 个小学等建设项目规划定桩、验线、竣工测绘等业务，为金悦华府、金御广场等房地产项目完成规划定桩、验线、竣工测绘等 10 项业务，为市土储中心等单位完成征地项目 5 项测绘业务，为土地违法案件处置和各项项目业务工作的有序开展提供了坚实的基础保障。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目标 1：保障市自然资源局部门的日常办公工作； 目标 2：保障自然资源局部门的项目工作顺利开展，包括：网络信息安全整改项目、城镇开发边界项目、企水镇博袍岭地质灾害治理项目、雷州市不动产建设项目、雷州市国土空间规划与编制项目、雷州市采矿权收益评估及编制项目、雷州市历史文化名城街区规划及编制项目等。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1、部门整体支出规模：部门实际支出为 12261.8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为 2775.75 万元，项目支出 9486.08 万元。

2、基本支出开展情况：为确保自然资源局工作职能的落实和

管理过程中人员工资待遇、办公经费等所需经费开支。

3、项目支出开展情况：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675.65 万元，林业和草原支出 926.20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280.30 万元等。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小组情况

根据《关于开展 2025 年雷州市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资的通知》（雷财绩〔2025〕2 号）要求，为加强绩效管理，全面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切实提升资金使用效益，建立“编制有目标、执行有监控、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绩效管理机制，经研究决定调整雷州市自然资源局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组成人员如下：

组 长：江建军 党组书记、局长

副组长：黄 所 党组成员、副局长

成 员：陈捷、吴梦清、陈韵

（二）自评工作过程。

1、评价对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

2、评价周期：实行年度评价与项目完成后评价相结合，对跨年度项目实施阶段性评价。

3、评价指标：构建涵盖投入、过程、产出、效益等维度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细化量化评价标准。

4、评价方法：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综合运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确保评价结果客观准确。

5、准备阶段：制定评价方案，确定评价对象、指标、方法和时间安排，收集相关资料。

6、实施阶段：开展现场检查、数据核实、问卷调查、访谈等工作，分析评价数据。

7、报告阶段：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客观反映资金使用绩效情况，提出存在问题和改进建议。

（三）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

我单位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四）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

本单位所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与公开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一致。

三、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果。

本单位根据整体支出评价指标表作出的自评结果分数 96 分。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主要产出效果：1、如期完成产出指标、质量的验收、成本的控制；2、效益方面：提升我市不动产登记能力和服务水平；建立集体建设用地数据库；改善矿山地质环境；改善农村居住出行及机械耕种条件；保障农民基本生活；3、群众认可度较好，满意度还有待进一步提高。

（三）主要做法和经验

本部门在整体绩效中存在项目执行经验不足，项目效益距离评价指标尚有差距有待提高。

（四）存在问题

（1）基本支出没有得到有效的保障。基本支出经费保障水平偏低，预算执行基本围绕保人员经费，保正常运转进行，公用经费缺口较大。从决算情况看，基本支出比重比较大，基本保障面临着挑战。

（2）参与部门仅限于财务部门。很多行政事业单位领导认为

预算管理就是经费申请、审批、报销与审计，只要财务部就能搞定了，没有充分结合单位实际情况发动各部门共同参与，导致绩效评价变成针对财务部门的绩效评价。本单位也是处于该状态，绩效评价没有充分发动全单位的力量，仅限于办公室参与。

(3)项目资金拨付进度缓慢。我单位涉及各类项目资金繁多，任务重，压力大，然而资金拨付缓慢，影响项目的实施。

(五)改进措施

针对上述存在的问题及单位整体支出管理工作的需要，今后，在以下方面加以改进：

1、提高财政预算标准。当前执行的公用经费预算标准太低，远远不能满足预算单位维持工作正常运转的需要。办公经费中的差旅费、会议费、公务用车维修费、修理费等基本支出，由于各预算单位的业务工作情况不同，建议结合部门实际，科学的制定和提高预算标准，同时，财政增加投入，为单位正常运转提供有力保障。除此之外，我单位也要加强预算管理，严格预算执行，科学编制预算。

2、加强队伍建设，抓好绩效评价管理部门的队伍建设和业务指导，培养项目和部门的绩效管理队伍，建立绩效评价的长期机制。

3、强化绩效管理意识。进一步强化绩效理念，将绩效管理理念贯穿于资金分配到资金使用全过程，加大资金整合力度，强化

专项资金管理，把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四、其他自评情况

无。

